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 调查规范》

(☐ 预审稿 ☒ 征求意见稿 ☐ 送审稿 ☐ 报批稿)

编制说明

标准编制组

2024 年 9 月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规范》 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起草单位、主要起草人

根据《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 年北京市地方标准修订项目计划（第三批）>的通知》，《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规范》的项目编号为 20231366，行业主管部门为北京市应急管理局，主要起草单位为北京市应急管理局等。

根据立项计划，2024 年 1 月成立标准起草组，北京市应急管理局牵头负责本文件的制定工作。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应急资源是突发事件应对预防、响应、恢复等环节所需要的各种应急保障。近年来，自然灾害和突发性公共事件不断增加，威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影响社会稳定，甚至对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产生重大影响。无论是应急准备和预防、应急响应救援，还是应急恢复重建都需要大量应急资源，因此，应急资源的建设与管理是突发事件发生后进行应急救援的前提和基础，同时也贯穿在整个应急调度与配置过程中，做好应急资源建设管理工作能更好地应对突发事件的发生。

为确保应急资源找得到、调得动、用得好，原市安监局组织制定了北京市地方标准 DB11/T 1580—2018《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规范》（以下简称《规范》），2018 年获得批准，2019 年实施。《规范》规定了本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的一般要求、调查内容、调查报告和持续改进等，对提升

本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工作规范化水平，满足本市政府部门、生产经营单位的应急预案编制需求具有重要意义。随着国家安全生产领域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体系不断完善，本市机构改革不断深入，安全生产形势发生变化，工作要求不断提高，需要结合《规范》实施以来形势变化和实践经验，开展修订工作。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要求，摸清应急资源底数，强化应急资源储备的针对性，提高预案质量和应急响应能力的需求，开展地方标准《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规范》修订工作。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规划》的通知（应急〔2022〕61号），《北京市“十四五”时期应急管理事业发展规划汇编》中也提出了需要摸清应急资源情况，《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24〕5号）中规定，编制应急预案应当在开展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进行。同时，近年来，收到了诸多生产经营单位对应急资源的需求的相关反馈，在此背景下需要通过开展修订工作，使《规范》与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新要求、企业新需求相衔接。

三、主要工作过程

2024年5月，工作组开展了文献检索及材料收集。收集了应急资源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文献资料。组织开展了培训学习，重点对《北京市标准化办法》《北京市地方标准管理办法》《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一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1.1-2020）和《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20）等法规制度和标准规范进行了学习。

2024 年 6 月，标准编制工作组对标准具体内容进行了修订，重点完善了标准正文部分，并优化了标准附录。召开了工作组讨论会，征求了部分应急管理局的意见建议。

2024 年 7 月，标准编制工作组通过资料调研和实地走访调研相结合的方式，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应急资源管理现状、应急资源准备情况、应急资源管理与风险分析协调等问题进行深入调研，收集现行标准实施意见和修订建议。

2024 年 8 月，标准编制工作组征求了市应急局相关部门的意见建议，并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规范》（预审稿）。

2024 年 9 月，北京市应急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织召开了《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规范》（预审稿）地方标准专家预审会，邀请中国消防协会科普教育委员会、应急管理部大数据中心、清华大学、北京市地下管线协会、全国公共安全基础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城市安全与环境科学研究所、北京广监云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专家进行评审，专家提出四条修改意见，“一是调整“3.1 应急资源”描述；二是优化“4 总体原则”“5 调查内容”；三是对照调整后的“5 调查内容”，优化“附录 B 应急资源调查表”；四是其他编辑性修改。”起草组依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标准内容，形成征求意见稿。

四、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一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进行编写，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不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

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现行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内容相抵触，在此基础上完成相关条款规定的设置。

制定标准的主要依据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GB/T 29639-2020《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

五、主要条款的说明，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实验验证的论述

《规范》正文共 7 部分，明确了标准适用的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调查内容、调查流程、调查更新。主要条款说明如下：

第 4 章为“总体原则”，明确了生产经营单位应急资源调查的原则。

第 5 章为“调查内容”，主要明确了生产经营单位应急资源调查内容，包括外部资源和内部资源，即应急队伍、专家、物资装备以及其他外部应急资源等。

第 6 章为“调查流程”，提出了调查的具体流程，主要包括调查组织、制定方案、信息采集审核、资料整理分析、编写报告。

第 7 章为“更新”，给出了应急资源调查更新的具体情形。

修订内容及主要依据和说明详见下表：

序号	2018 年版	修订版	主要依据和说明	备注
1 范围				
1	本标准规定了生产经营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安全生产应	本文件规定了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总体原则、	依据 GB/T	修订

	急资源调查的一般要求、调查内容、调查报告和持续改进。 本标准适用于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单位及中等规模以上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其他生产经营单位参照执行。	调查内容、调查流程和更新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生产应急资源调查工作。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要求，“本标准”规范表达为“本文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2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9639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依据 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规范表述。	新增
3 术语和定义				
3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应急资源 突发事件应对时，可调度使用的人员、队伍、物资装备、场所等要素。	为便于使用者理解标准，需要列出术语和定义。	新增
4 一般要求				
4	一般要求 2.1 成立应急资源调查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或分管安全的负责人担任组长。 2.2 应急资源调查主要内容应包括：应急队伍调查、应急专家调查、应急装备调查、应急物资调查和其他应急资源调查。 2.3 应急资源调查应采用查看资料、现场清点、人员访谈等方法。	4 总体原则 全面精准，依据生产经营单位性质、规模及风险特征，充分考虑已储备或已掌握资源，有针对性地调查应急处置所需资源。 及时有效，调查的资源兼顾调集与供应情况，在应急处置时有用、可用，调查数据及时更新。 科学可靠，调查应坚持实事求是、依法依规进行，以保证调查过程科学、调查结论可信。	根据专家论证意见和 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要求的有关要求，进行修改	修订
5 调查内容				

5		<u>5.1 概述</u> <u>5.1.1 应急资源依据资源类别可分为应急专家、应急救援队伍、应急物资装备、场所等。</u> <u>5.1.2 应急资源依据资源管理方式可分为生产经营单位内部、外部应急资源。</u> <u>5.1.2.1 内部应急资源包括但不限于本单位可调用的应急专家、应急救援队伍、应急物资装备等。</u> <u>5.1.2.2 外部应急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上级单位、当地政府及周边企业可提供的应急资源，以及可协调使用的医疗、消防及其他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场所等。</u>	根据 GB/T 29639-2020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相关要求	新增
6	<u>3.1 应急队伍调查</u> <u>3.1.1 应急队伍主要包括专职应急队伍、兼职应急队伍和协议应急队伍。</u> <u>3.1.2 应急队伍调查信息主要包括：队伍名称、队伍性质、救援类型、成立时间、地址、总人数、负责人、值班电话、擅长处置事故类型等。</u> <u>3.1.3 应急队伍调查应编制应急队伍调查表，应急队伍调查表参见附录 A。</u>	<u>5.3 应急救援队伍</u> <u>应急救援队伍应为经过技能培训、具备处置突发事件能力的队伍。</u> <u>内部应急救援队伍，调查信息主要包括队伍名称、队伍性质、擅长处置事故类型（火灾、坍塌、爆炸等）、人数、负责人、联系电话等。</u> <u>上级单位应急救援队伍及周边地区企业（协议）应急救援队伍，调查信息应在前述信息中增加单位名称、车程。</u> <u>应急救援队伍调查应编制调查表，参见附录 B.1。</u>	内外部 的表述是依据 GB/T 29639-2020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相关要求	修订
7	<u>3.2 应急专家调查</u> <u>3.2.1 应急专家应为应急救援（应急处置）方面的专家。</u> <u>3.2.2 应急专家调查信息主要包括：姓名、专家类别、工作单位、住址、擅长处置事故类型、联系方式等。</u> <u>3.2.3 应急专家调查应编制应急专家调查表，应急专家调查表参见附录 B。</u>	<u>5.2 应急专家</u> <u>5.2.1 应急专家应具备较高专业技术水平和应急处置经验的人员，包括企业内部专家及外部专家。</u> <u>5.2.2 应急专家调查信息主要包括姓名、职务/职称、工作单位/部门、擅长处置事故类型、联系方式等。</u> <u>5.2.3 应急专家调查应编制调查表，参见附录表 A.1。</u>	内外部 的表述是依据 GB/T 29639-2020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相关要求	修订
8	<u>3.3 应急装备调查</u> <u>3.3.1 单位应根据自身需要</u>	<u>5.4 应急物资装备</u>	生产经营单位的应	修订

	配备符合标准的应急装备，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标准执行。 3.3.2 应急装备调查信息主要包括：装备名称、规格型号、类型、数量、来源、执行标准、完好情况或有效期、主要功能、存放场所、负责人、联系电话等。 3.3.3 应急装备调查应编制应急装备调查表，应急装备调查表参见附录C。 3.4 应急物资调查 3.4.1 单位应根据自身需要配备符合标准的应急物资，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标准执行。 3.4.2 应急物资调查信息主要包括：物资名称、规格型号、类型、数量、来源、执行标准、完好情况或有效期、主要功能、存放场所、负责人、联系电话等。 3.4.3 应急物资调查应编制应急物资调查表，应急物资调查表参见附录D。	5.4.1 生产经营单位宜根据自身需要配备应急物资装备，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配备标准执行。 5.4.2 应急物资装备调查包括消耗性物资、装备、设备等。调查信息主要包括名称、规格型号、类型、数量、来源、完好情况或有效期、主要功能、存放场所、隶属部门、负责人及电话等。 5.4.3 上级单位应急救援队伍及周边企业可提供的应急物资装备，调查信息应在前述信息中增加隶属单位名称、距离。 5.4.4 应急物资装备调查应编制调查表，参见附录表 A.6。	急物资装备不宜区分，由原来两个表合为一个表；内外部的表述是依据 GB/T 29639-2020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相关要求进行修改	
9		5.4 监测、报警系统 5.5.1 生产经营单位宜根据自身需要建立相应的监测、监控、报警系统，用于跟踪生产安全事故动态，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标准执行。 5.5.2 监测、监控、报警系统调查信息主要包括系统名称、系统设备组成、系统设备位置、系统功能、执行部门、维护周期、校验周期、负责人及联系电话等。 5.5.3 监测、报警系统调查应编制调查表，参见附录表 A.7。	依据 GB/T 29639-2020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相关要求	新增
10	3.5 其他应急资源调查 3.5.1 单位应根据自身实际需求，对周边应急管理机构、消防救援队、医疗卫生机构、应急避难场所等社会应急资源进行调查。 3.5.2 应急管理机构调查信息主要包括：应急管理机构的名称、职责、地址、联系电话等。 3.5.3 消防救援队调查信息主要包括：消防救援队的名称、职责、	<u>5.7 其他应急资源</u> <u>5.7.1 生产经营单位宜根据本单位的应急资源实际需求情况对其他应急资源进行调查。</u> <u>5.7.2 其他应急资源调查信息主要包括名称、用途/功能、数量/规模、负责人、联系电话等。</u>	为方便信息查找将其他应急资源进行重新归类，并删除应急管理机构调查，新增社会应急救援力量调查。	修订

	规模、地址、联系电话等。3.5.4 医疗卫生机构调查信息主要包括：医疗卫生机构的名称、规模、擅长处置类型、地址、联系电话等。 3.5.5 应急避难场所调查信息主要包括：应急避难场所的名称、地址、路线等。 3.5.6 其他应急资源调查应编制其他应急资源调查表，其他应急资源调查表参见附录B。	5.7.3 其他应急资源调查应编制其他应急资源调查表，其他应急资源调查表参见附录表A.10。 调整原“消防救援队伍”为“5.3.1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至“应急救援队伍章节”		
11		调整原“医疗卫生机构调查”“应急避难场所调查”至新增章节“场所”	为方便资源分类调查统计新增“场所”章节	新增
6 调查流程				
12	3.6 资料整理与分析 3.6.1 应急资源调查应有完整的调查资料，包括应急队伍调查表、应急专家调查表、应急装备调查表、应急物资调查表，以及其他应急资源调查表。 3.6.2 单位应绘制应急资源平面布置图，应急资源平面布置图应清晰地反映应急队伍集结地点，应急装备、应急物资等主要应急资源的相关信息。 3.6.3 单位应根据应急资源调查结果，分析本单位应急资源状况，并遵循针对性、技术可行性、经济合理性的原则，提出本单位应急资源在配备和管理方面的措施。 4 调查报告 4.1.1 调查报告文字应简洁、准确，描述清晰，应附必要的图表。 4.1.2 不同行业应急资源调查内容有不同的侧重点，单位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调整或补充。宜参照下述内容编制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a) 总则，调查对象及范围、调查目的、调查依据、调查工作程序；	6.1 调查准备 成立应急资源调查工作组。生产经营单位应依托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成立应急资源调查工作组，组长为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负责人），组成人员可包括相关部门人员、有关专业机构或专家。 6.2 信息采集 6.3 调查资料整理与分析 6.4 编写报告	为清晰调查流程，删除原文件“3.6 资料整理与分析”“4 调查报告”，整合二者至新增“6 调查流程”章节	新增

	b) 生产经营单位概况, 基本信息和主要风险状况; c) 生产经营单位应急资源; d) 其他应急资源; e) 应急资源不足或差距分析; f) 应急资源调查主要结论; g) 制定完善应急资源的具体措施; h) 附件, 各应急资源调查表、应急资源平面布置图等。			
7 调查更新				
13	5 持续改进 5.1 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应明确专人管理, 定期维护保养, 及时更新、补充, 确保持续有效。 5.2 应急队伍应接受定期培训。 5.3 单位应建立应急资源数据库信息更新机制, 每年对本单位应急资源进行核对。 5.4 单位应在下列情形发生时重新进行应急资源调查 a) 需要制定应急预案的; b) 应急预案需要修订的; c) 重大安全风险因素发生变化的; d)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 e) 其他需要更新的。	生产经营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动态更新应急资源调查数据,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u>a) 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重大变化;</u> <u>b) 应急预案需要修订;</u> <u>c) 生产经营单位内部或周边的重大安全风险因素、应急资源发生变化;</u> d)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e) 其他需要更新的情形。	本文件为应急资源调查规范, 删除涉及应急资源管理内容。	修订

此外, 对照《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20), 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编制大纲”等内容进行了增补。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编写过程中未出现重大意见分歧。

七、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情况, 说明采用程度, 以及与国内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本标准未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

八、作为推荐性标准或者强制性标准的建议及其理由

根据实际工作需求, 确定为推荐性标准。

九、强制性标准实施的风险点、风险程度、风险防控措施和预案

本标准为您推荐性标准，不需要强制性实施。

十、实施标准的措施（政策措施/宣贯培训/试点示范/配套资金等）

（一）宣传培训

标准实施过程中加强标准的宣贯指导工作，制定标准宣传培训计划，组织开展标准宣贯培训工作，支撑应急管理部门会同有关行业部门组织落实《规范》有关要求，指导生产经营单位按照《规范》组织开展应急资源调查工作。

（二）政策措施

对地方标准的实施建立监管机制，对违反地方标准规定的行为进行加强指导或通报批评等措施，以严格标准的实施。

十一、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